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席：林曉雯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胡美娜

壹、宣讀本院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5.2.16）主席提示暨決議案執行情形記載表：准予備查。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研討科普傳播學系在職碩士專班存廢案	照案通過	科普傳播學系	已送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2	體育學系申請增設體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	照案通過	體育學系	已送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3	修正訂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	照案通過。	體育學系	將送教務會議討論。
4	修正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	照案通過。	體育學系	將送教務會議討論。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訂定科普傳播學系實驗室/實驗工廠安全衛生管理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經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105.01.06)通過。
-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實驗室/實驗工廠安全衛生管理要點(草案)如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學院(先進薄膜學士學位學程)

案由：擬修正先進薄膜學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設置要點與課程會議設置要點，共二項法規修正，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事務會議(105.02.25)通過。
- 二、因應學程人事變更，進行修正。
- 三、檢附修正法規如附件 2~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案由：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點及第六點規定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利於學生於修業期間能順利修習教育學程課程，擬額外增加選課學分。

二、依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第五條第四款規定，修改論文研究計畫發表評定方式為通過、修改後通過及不通過表示之。

三、檢附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點及第六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4。

四、經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5.02.23)通過。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略)

陸、散會 同日下午 13 時 10 分

國立屏東大學簽到單

開會事由：理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民國 105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13 時 30 分

開會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持人：林曉雯院長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曉雯院長	林曉雯	甘景裕老師	甘景裕
高慧蓮主任		林坤昇老師	素 林坤昇
張雯惠主任	張雯惠	許華書老師	請假
吳進通主任	吳進通	李建興老師	素 李建興
曾耀霆主任	曾耀霆	林瑞興老師	
林琮智主任	公假	涂瑞洪老師	
徐偉民老師	徐偉民	李宜臻同學 (應數系)	李宜臻
施焜耀老師	施焜耀	高尉珈同學 (應物系)	請假
陳皇州老師	陳皇州	李頤生同學 (應化系)	李頤生
劉岱泯老師	劉岱泯		

★本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之代表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